

父子两帝与玄奘的友谊

□ 刘 火



玄奘九死一生从西天取经回到大唐长安时，他不会想到，旷世一代明主圣君的太宗皇帝会对他发出“朕共师相逢晚”的感叹。

本来，作为有胡人血统的李氏父子，为了表明其正统，奉老子李耳为自家先祖。贞观十一年（637年），太宗就下诏称“老子是朕祖先”。因此，李氏王朝尊崇老子是从血脉的根上结出的。唐初年间，道教是受到官方尊崇的，而佛教并不盛行。在玄奘未归唐前，太宗把佛教列于道教之后。玄奘决心西去取经求法时，也是在“不蒙允许”的情况下“私往天竺”的。不过，当玄奘学成归乡，正逢贞观太平时代，历史不但给予了一个千辛万苦求学高僧的肯定和荣耀，也给予了唐太宗一代明君的光辉形象。这便是大唐的气度、海量和雅量。

玄奘西去十七年后，于贞观十八年（644年）岁末终于回到了安西四镇之一的于阕。在于阕，玄奘即陈表朝廷，郑重其事地表明他回到大唐。在“表”中，玄奘并没有多说他在途中之艰苦，只表明了他“无顾生命”，取回“胜典”，以利传法的誓愿宏愿。玄奘到了敦煌时，再次上表朝廷。这时，在东京洛阳的太宗立即叫留守西京长安的房玄龄去迎接西归的玄奘。房玄龄接旨后即派官员前往迎接。在这里，《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里有一句非常温馨的话，就是当玄奘在敦煌上表到洛阳时，帝“知法师渐近”。一位国家大事在心而且又正在筹划征伐辽东战事的帝王，竟是



如此关心、如此细心地安排一位僧人的住行。该《传》里没有记下多少太宗对玄奘以往的了解，但是可以推测：玄奘在西域诸国求学讲法的基本情况，太宗是了解的，而且可能对玄奘在那烂陀寺开讲和论辩所取得的惊人业绩，也有所耳闻。在玄奘与太宗第一次见面时，太宗尚有丝丝愠意，他对玄奘的第一句话是：“师去何不相报？”太宗这句话在今天读来，也许至少有两层含义。一是西行这么一件大事怎么不相告一声；二是，这么大的一个盛举，出门时，朝廷也应做出适当的反应啊。无论是前者还是后者，实际上太宗并没责怪玄奘，只不过，君臣之间，总有些纲常礼数要遵守罢了。于太宗，这一问询更显得平易近人与亲热了。等听了玄奘简明扼要的介绍后，太宗立即对玄奘给予极高的赞赏。太宗说，僧“能委命求法，惠利苍生”，不仅是吾国吾民之大幸，而且“朕甚嘉焉”。接着，太宗便让玄奘写一部西行的所见所闻。这就是后来玄奘口述弟子辩机记录的《大唐西域记》。

从此以后，玄奘与太宗不仅保持

着密切交往，而且在交往中二人始终保持着和睦氛围。这种和睦显示出，作为君主的太宗，近人情懂世故，从不强人所难。其行其言，有两件事值得赞扬。第一件事，太宗见玄奘有如此丰富的经历和学识，希望玄奘去道还俗以助帝力，但是玄奘谢绝了，此时，太宗并不强求，而且给予了玄奘很好的译经条件。第二件事，太宗征讨辽东时，他希望玄奘“共师东行”，不是需要玄奘在军事上有所教益，而是“指麾之外，别更谈叙”，但玄奘仍然谢绝了，因为“脚力有疾”。一开始，太宗不解，一个能行五万里而且屡遇艰险的玄奘，怎么会脚力不行呢？玄奘的理由是，太宗东征一定会是昆阳之捷，一定会有牧野之功，玄奘又对太宗说，佛是不愿看到流血战事的，所以他不能陪同。看来两条理由都很充分，于是，太宗也不再相逼。可见，太宗与玄奘不完全只是君臣关系，真有些朋友关系了。当然，太宗也有不按玄奘的话安排的事。玄奘想到少林寺译经，但太宗不允。太宗将其安排至新修不久的长安弘福寺里。太宗的意思是，弘福寺是

太宗给其母穆太后修的寺院，叫玄奘在此译经，也算是太宗的孝心。还有一说是太宗不愿意让玄奘离得太远，太远了，不能随时叫玄奘进宫来传经送宝。

到了高宗接任帝位后，高宗像其父亲一样礼遇玄奘，玄奘永远是朝廷的座上宾。

永徽三年（652年），高宗应玄奘之求下诏修造藏经塔。在此之前，太宗非常庄重地给玄奘的译经写下了《大唐三藏圣教序》，高宗又写下了《述三藏圣教序记》。藏经塔由砖砌成，通高180尺，共有五层，每层都存放着经书。在塔的南面矗立两块碑刻，一块是太宗的《大唐三藏圣教序》，另一块则是高宗的《述三藏圣教序记》。两块碑刻的字都出自褚遂良之手。在玄奘与高宗交往的过程中，有一件事也很值得一说。庆显元年（675年），高祖李渊的婕妤河东郡夫人要出家，高宗依了河东郡夫人的志向，下一诏同意，接着专门请来玄奘在鹤林寺为其主持道场。整个道场共进行了3天，3天都由玄奘一人主持，可见高宗的礼数和玄奘的虔诚。就为了这一件事，高宗还专门叫太尉长孙无忌撰文，让在朝大臣们传看，以示高宗孝道之心，以示李唐王朝昌明。

玄奘后来身体多病，显庆元年（656年），他因热伤风引起大病，在寺里几经治疗都无好转，已“几将不济”。直到此时，才奏奉朝廷。于是高宗即令御医查看。不仅如此，“所须药”皆由内庭供送，而且高宗还时时打听玄奘的病情。由于高宗的敕令，太医们昼夜不离，玄奘的病终于好转。到了此时，王室对玄奘的尊敬已超出了对待普通高僧的程度。太宗高宗两代君主与玄奘的关系，已成为一段让后人感慨的佳话。



伍子胥鞭尸楚平王

哀公救楚

“袍泽之情”来自《诗经》中的《秦风·无衣》。

“岂曰无衣，与子同袍。王于兴师，修我戈矛，与子同仇。岂曰无衣，与子同泽。王于兴师，修我矛戟，与子偕作。岂曰无衣，与子同裳。王于兴师，修我甲兵，与子偕行。”同袍、同泽、同裳，同仇、偕作、偕行，烈烈秦风，扑面而来，仿佛听到了鼓角争鸣。相传这是秦哀公亲自所赋，那么秦国是对谁表达这浓浓的“袍泽之情”呢？答案是楚国。

公元前506年，吴国大将伍子胥伐楚，攻破郢都，楚国几乎亡国。楚昭王被迫逃亡，大臣申包胥飞奔秦国，痛哭求救，危急关头，秦哀公深为所动。楚昭王的母亲是秦国王室之女，秦楚血脉相连，晋吴同盟，日益壮大，威胁秦楚。吴国大举伐楚，背后正是晋国的策动。晋国甚至直接派遣军事指导团，向吴国传授先进的作战方法、训练作战部队，使吴军迅速成长起来。在晋吴面前，楚败秦危，唇亡齿寒。于家于国，秦国都责无旁贷。哀公下定决心，发兵救楚，并亲赋《无衣》。悲风高歌，既是当众承诺，更是全面军事动员。

申包胥哭廷，秦哀公救楚，只是“秦楚之好”的一个片段。从秦穆公和楚成王开始，秦楚逐步成为了惺惺相惜的战略伙伴。“秦晋之好”是两家联姻的代名词，但如果细细考究，“秦楚之好”似乎比“秦晋之好”更加持久。一代雄主秦穆公在向东发展过程中，屡屡受到晋国压制，不得不另辟蹊径，积极寻找新的战略同盟。穆公之后，秦康公和楚庄王继续巩固两国的伙伴关系，开启了秦楚之间长达数百年的合作。

各自壮大

在中原诸侯眼里，楚国和秦国都是边缘之国，楚是“南蛮”，秦是“西戎”。晋国要维持战略优势，视秦国和楚国为主要潜在对手，不断骚扰打压。秦楚两国加强合作，符合两国各自的长远利益。《诅楚文》曾引发学者广泛讨论，这是秦对楚的战斗檄文，恰恰又是秦楚长期友好的佐证，“昔我先君穆公及楚成王，是勤力同心，两邦若壹，缔以婚姻，衿以齐盟。曰世万子孙毋相为不利”。简洁有力的盟约，描述了从秦穆公到秦惠文王的三百年间，秦楚有十八次联姻结盟的历史。

分久必合，合久必分。《诅楚文》可能成文于秦惠文王时代，是秦王派遣巫师诅咒楚王不道，祈求大败楚国的文章。此时已经是战国后期，秦楚通过对内改革、开疆扩土，都已经成为大国。曾经的强劲对手晋、吴都已不在，秦楚矛盾凸显出来。公元前319年后，楚国成了反秦联盟的组织者。公元前316年，秦大举伐蜀，占据了天府之国，不仅获得了富饶的战略补给基地，而且在上游形成了对楚国的直接威胁，赢得了先手棋。这也是秦楚转为剧烈冲突的重要因素。

秦楚两国时而相争，但还是会回到“秦楚之好”的基本格局之中。甚至在发生了楚怀王客死秦国、秦灭楚国的事件后，楚怀王之子楚顷襄王背负“忍其父而婚其仇”的恶名，迎娶秦国宗室之女，再次和解，恢复秦楚联盟。当时残酷的现实格局不允许楚国彻底背离秦楚关系。

晋国解体后，原来的晋秦楚齐四强并立的局面演变为秦楚齐的“三国杀”。齐在宣王、闵王时代强盛一时，三次攻打齐楚之间的宋国，终于在公元前286年灭宋。虽

秦楚之好

□ 崔 庆

然秦国占有巴蜀，让楚国深感压力，但是齐国灭宋，覬觎楚国东地，更让楚国如芒在背。楚国疆域辽阔，东部的江淮之地相对于西部的江汉流域更加肥沃，是楚国的拓展重心。齐楚在泗上、淮北等区域有不可调和的利益矛盾，对于楚国来说，齐国的威胁比秦国更加现实、更加紧迫。

秦国也感受到了来自齐国的巨大威胁。齐国“南以泗水为境，东负海，北倚河，而无后患”，战略回旋余地大，地理优势明显，谋划利用与魏、韩、赵将秦国封堵在关中原。秦昭襄王十一年（公元前296年），在齐国策动下，齐、魏、韩、赵、宋、中山五国攻秦，秦被迫割地求和。为了应对来势汹汹的齐国，秦楚必须站到一起，巩固同盟，再次联手。

秦昭襄王二十二年（公元前285年），秦楚在宛（今河南南阳）相会，议和结盟。第二年，齐国灭宋，迅速扩张引发了列国的强烈不安，燕国乘机组织了反齐联盟，多国联军攻齐，齐闵王身死。燕齐陷入长期对峙，最后都被极大削弱，秦楚从中获益。公元前283年的一年之内，秦昭襄王和楚顷襄王分别在楚地和秦地两次会见，达成默契。此后秦专注蚕食三晋，楚大力拓展东地，各自壮大后，秦楚两强很快将再次碰面。

联姻结盟

秦楚关系跌宕起伏，秦楚联姻却一直延续。秦惠文王有侧室华八子，就是大名鼎鼎的宣太后。秦昭襄王是宣太后之子，昭襄王的王后叶阳后是宣太后做主、亲自挑选的楚国王室之女。秦孝文王嬴柱是昭襄王之子、宣太后之孙，嬴柱的正室是华阳夫人，她是宣太后弟弟华戎的孙女，孝文王对华阳夫人言听计从。秦庄襄王异人也是通过华阳夫人才被立为储君的，并改名“子楚”，以示亲楚，表达对华阳夫人的敬意。庄襄王之子始皇帝，其长子扶苏也有楚国血统。由此可见，即使到了秦楚对决的最后阶段，秦楚还是联姻不断。

“秦楚之好”在战国争霸的复杂局面中，为各自的核心利益做了风险对冲，但最后的较量不可避免。曾经担任秦相的昌平君熊启是楚国王室公子，后被楚将项燕拥立为末代楚王，上演了最后的慷慨悲歌。矛盾相生相克，阴在阳之内，不在阳之外。秦并有天下，“楚虽三户，亡秦必楚”的谶语不绝于耳，最后又变成了现实。



让寒士欢颜的土地信托

——信托的价值（三）

□ 车 耳 王 涛

随着我们国家土地出让金和房价一起水涨船高，社区土地信托可能是一个不错的制度。一方面这能使人“有所居”，让社会中坚力量少了后顾之忧。另一方面还可以“有所用”，起到抑制房价非理性增长的作用。几十年前西方国家就有类似的实践，他们采用了这种方式，让很多低收入家庭用远低于市场价的价格买到或租到了房子。

在美国，社区土地信托发起人常常是有志于此的地方人士、慈善组织、地方政府或者雇主。比如雇主为无力购房或租房的员工提供住处，或卖或租，通过将土地价值和其上建筑物价值分离的方式提供可支付性住房。在这种社区土地信托关系下，住户无论是购买者还是租用者都只需为楼宇付费，无需为其下的土地付费。所以尽管他们买到的可能是漂亮别墅，价格也只有市场的二分之一到三分之一。当住户要卖房时，原来的卖方社区土地信托则有权以一定价格回购。回购价格参照物包括住户对房屋改良而提升的价值、当地住房价格变化和土地租赁期的长短。回购之后，社区土地信托依然把楼宇再度卖给其他低收入家庭，并且继续拥有土地所有权。

美国自从里根政府上台后，有意识地终止了联邦政府在建房中的主要角色，转而提供资金给非营利组织建房。非营利住房随之蓬勃发展，社区土地信托是其中一种模式。20世纪80年代，这一模式被开始用来解决城市住房问题。全美有大约几百个社区土地信托，

OPAL是其中之一。OPAL的创建者之一迈克尔·思凯本来是一位作家，和妻子从麻省搬到了美国西北角的华盛顿州奥卡斯岛。奥卡斯岛是一个度假胜地，一个隐匿的天堂，很多百万富翁在这里拥有豪宅，这使得它成为华盛顿州房价最高、工薪阶层工资收入最低的地方。

搬到这里的迈克尔在杂志上读到了一篇关于社区土地信托的文章，并被深深吸引。而奥卡斯岛的现状，更坚定了他的想法：社区土地信托指出了一个可以纠正人和土地关系的方向。迈克尔很快联合志同道合者开始了社区土地信托的实践。一年以后，美国西部地区第一个社区土地信托OPAL成立，之后他们设法获得了两笔政府拨款，一笔是联邦社区发展组团基金8万美元，另一笔是华盛顿州住房信托基金30万美元，他们还以折扣价买下了一块7英亩的空地，但是建房资金仍缺口巨大。又过了两年，他们终于有幸成为美国农业部农户住房贷款的样板工程，获得了由该部门提供的住房抵押贷款。这样他们成功建造了仿共同居住模式建造的、有18栋别墅的第一个社区OPAL Commons。之后，OPAL后来又建了多个小区，为这个小岛很多工薪阶层提供了住房，从而改变了这个地方的社会环境。

杜甫曾在《茅屋为秋风所破歌》中长叹：“安得广厦千万间，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风雨不动安如山。”拥有一个能够遮风挡雨、属于自己的住房，不仅是唐朝寒士，也是目前那些在大城市奋力打拼的年轻同胞们的梦想。

从法律关系上讲，出让土地的委托

人可以是自然人、机构和政府，这些受让主体有的出于慈善目的，有的出于抑制房价目的，还有的出于均贫富的考虑；受托人一般就是社区土地信托，它们可以是公司形式也可以不是公司形式，但是它们都是代土地所有者行事；受益人则是广大的、符合条件购买者或者承租者，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特征就是收入较低，没有能力以市场价格买或者租房。

从产权结构上讲，这种信托中土地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以及房屋使用权都是相互分离的，社区土地信托拥有土地所有权，房主或者租客可以通过租赁方式拥有土地使用权以及住房所有权或者使用权。

从信托理念上讲，这个方式可以追溯到中世纪英国的用益制或者“用益权制”，其中含义可以用“代而为之”来解释，即代表他人来行事。具体地说就是在受益关系中，土地所有人将地产交给受托人代管，受托人享有对地产的使用、收益权，并按约定将地产的收益交给委托人指定的受益人。这是一种财产所有人为了第三者的利益，将财产交给受托人管理的一项制度。

受益制之针对土地，信托制之针对财产，范围之广就如同农村土地承包权可以与土地所有权分离一样，如同土地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可以分离一样。用益制度中有关不动产的受益制度是土地信托制度的前身，用益关系和信托关系在英美法系中受到肯定和保护，土地信托制度也就被广泛用于土地产权管理、遗产继承和产权转移等领域。十九世纪

美国政治经济学学者亨利·乔治既主张竞争性的市场是分配社会资源的最佳机制，也力陈土地是不同于其他资源的特殊商品，既有私人利益也有公共利益。而社区土地信托模式就是在私人土地上做出了平衡公众和社会利益的机制。亨利·乔治认为应该设法让大部分的地租收益分配给全体人民。“只要现代进步所带来的全部增加的财富只是为个人积累巨大财产，增加奢侈，使富裕之家和贫困之家的差距更加悬殊，进步就不是真正的进步，它也难以持久。这种情形必定会产生反作用。”

虽然私有财产在美国受到法律上的保护，利己主义可以大行其道，但是利他思想尤其是以信托为代表的利他观念也深深植入社会思想中，在社会发展的各个阶段均有体现。亨利·乔治这种社会主义理念曾经在十九世纪广为传播，也曾深深影响过像孙中山这样的革命者。

虽然我国的土地产权制度与美国不同，但土地承包经营权依法可以作为信托财产进行流转，因此社区土地信托模式对于提高我国经济适用房（包括廉租房）建设中的普惠性仍然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另外，我国广大农村的集体和合作社本身就是强大的社区力量，在城镇化建设的过程中，这些社区力量未尝不可以转化成我们今天城市社区发展以及解决住房保障问题的创新力量。

全球史话

